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济管〔2022〕20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济源蔬菜种业振兴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管委会各部门：

现将《济源蔬菜种业振兴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济源蔬菜种业振兴行动方案

农业现代化种子是基础，保障蔬菜供应种子是要害。济源目前蔬菜良种繁育面积 3.6 万亩，是全国最大的十字花科蔬菜制种基地、全国最大的洋葱杂交种子生产基地、国家首批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和国家出口蔬菜种子质量安全示范区，蔬菜制种类别发展到 30 余类、400 多个品种，在全球蔬菜种子繁育上占据重要的市场地位。为加快推进济源蔬菜制种基地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种业发展决策部署，助力乡村产业振兴，结合济源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必须下决心把民族种业搞上去”的重要指示，以保障国家“菜篮子”安全和促进济源乡村振兴为目标，汇聚全区种业创新优势资源，全面实施蔬菜种业振兴行动，突出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提升种业科技创新能力、市场竞争能力、供种保障能力和监管服务能力，建立健全以“育”促“繁”、以“繁”助“推”、“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种业体系。持续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农民利益共享机制，为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作出重要贡献。

二、主要目标

按照“三年六万亩、五年十万亩”的目标，以“十字花科、百合科、葫芦科”蔬菜制种为主，在现有基础上，每年新发展1万亩以上，2025年达到6万亩，2028年达到10万亩。通过努力，到2025年，实现蔬菜种业年产值5亿元以上；以国家洋葱杂交育种“卡脖子”工程为重点，建成国家洋葱杂交育种中心，培育5个以上具有“济源芯”的突破性新品种；建成一批产业特色鲜明、要素高度集聚、设施装备先进、生产方式绿色、经济效益显著、辐射带动有力的蔬菜制种基地，成功创建蔬菜种子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三、重点任务

（一）加大结构调整力度。抢抓“三秋”调茬的重要时机，大力开展土地流转，每年至少增加1万亩蔬菜制种面积。2022年秋季，重点在王屋镇、大峪镇、坡头镇、轵城镇等扩大蔬菜制种基地面积1万亩。提高奖补力度，在《济源示范区党工委办公室济源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济源种植业结构调整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的通知》（济区办〔2021〕12号）奖补条件的基础上，取消“相对集中连片”等约束条款，示范区财政按照“谁流转奖补谁”的原则，对新流转土地发展蔬菜制种的种植户、新型经营主体等，给予每年每亩200元的奖补，从2022年秋季开始连补三年。

（二）加大水利设施投入。全力保障蔬菜制种基地用水条件，一是按照每亩1500元的标准，在2022年年底前，完成对当年新

流转的蔬菜制种基地的农田水利设施及田间配套设施建设；二是对原有的 3.6 万亩蔬菜制种基地的农田水利条件进行全面排查，对存在问题及时拿出具体整改提升计划；三是以后逐年完成新增蔬菜制种基地的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及配套任务。水利局具体负责水源项目及主管网建设，农业农村局负责田间配套管网建设，财政金融局负责统筹解决资金问题。水利局牵头要尽快完成王屋山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有效解决王屋、下冶、大峪蔬菜制种发展灌溉难题。

（三）强化科技创新攻关。充分发挥济源国家区域性蔬菜良种繁育基地的产业优势，深化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国家蔬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国家级科研单位的合作，引进国内蔬菜育种行业领军人才，攻克一批种业领域核心技术，培育一批突破性新品种，创新和集成一批蔬菜良种繁育新技术。要引进国家特色蔬菜产业技术体系洋葱育种创新创业团队，建成济源洋葱杂交育种重点实验室，开展洋葱杂交育种研发，填补国内空白。到 2025 年，培育 5 个以上具有“济源芯”的突破性新品种。

（四）提升现代管理水平。建设数字种业平台，构建以标准体系、评价体系、预警体系和科学指导体系为主的监管平台，采用先进的传感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对种子基地土壤温湿度、肥力情况（PH、EC 等）、空气温湿度、光照强度、降雨量、风速、风向等环境参数进行实时监测采集，对苗情、墒情、虫情、灾情等农情信息进行统一监控与管理，实现良种繁

育长期监测、及时预警、信息共享和远程控制。对区域性基地数字种业的平台投入，示范区财政按 20% 比例进行奖补。2025 年，要建成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覆盖农户信息、基地状况、种植管理、精选加工、仓储物流等种子生产全过程的质量追溯系统和生产评价系统。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要加强蔬菜种业基地宜机化改造；对享受国家、省农机补贴的蔬菜制种移栽、收割、割晒、脱粒等农业机械，在国家、省补贴的基础上，再按 20% 的比例补贴。

（五）鼓励家庭农场经营模式。鼓励种植能手、返乡青年和大学生、高素质农民等积极发展蔬菜制种，每个镇创建 1-2 个返乡创业园。每年底对新发展种植面积达到 50 亩以上、80 亩以上、100 亩以上的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分别给予 1 万元、2 万元、3 万元的奖补，从 2023 年开始连补三年；对于超过 500 亩以上的，一事一议奖补。要建成邵原、大峪、坡头、轵城 4 个蔬菜种业区域性综合服务中心，为蔬菜种业规模化发展提供技术培训指导、农资配送、机械化生产等配套服务。

（六）加强种业品牌创建。落实质量强市战略，积极培育蔬菜种业品牌，开展 GAP 农业良好规范认证，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等示范村镇建设，创建“济源蔬菜种子”等系列地理标志品牌，建设国家现代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和国家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积极争创蔬菜种子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到 2025 年，标准化技术推广面积达到 2 万亩，新制订河南省地方标

准 5 项，每个奖励 5 万元；创建农业良好规范示范点 3 个，每个奖励 30 万元；创建“济源蔬菜种子”系列地理标志品牌 2 个，每个奖励 30 万元（奖励标准依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质量提升若干政策的通知》（济管办〔2020〕37 号））。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实行高位推进。成立以示范区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济源示范区蔬菜种业振兴工作领导小组，推进蔬菜种业高质量发展工作，定期研判工作进展，解决产业发展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对标任务要求，细化工作方案，分解年度目标，做好宣传发动，强化工作调度，形成浓厚的产业发展氛围。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要把蔬菜种业发展作为“一把手”工程，结合区域实际，科学制定工作方案，建立相应的产业发展和协调机制，认真做好宣传发动，严格落实基地选址，切实推动蔬菜种业加快发展。

（二）周密安排部署，明确时间节点。2022 年 8 月，组织召开示范区蔬菜种业振兴行动推进会议，制定印发行动方案，动员部署蔬菜种业振兴工作。每年 8 月底前，将每年新增蔬菜制种任务细化分解到镇到村，各镇、村利用“三秋”调茬时机，于当年 10 月底前完成结构调整任务。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王屋山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2023 年建成投用。

（三）强化政策支持，鼓足发展后劲。示范区财政金融局要

根据蔬菜种业发展实际，每年列支专项资金，用好种业发展基金，重点扶持基地建设、科技创新、信息化建设、品牌创建等，着力解决产业发展关键瓶颈，促进全区蔬菜种业发展提档升级。各相关成员单位要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政策、项目，共同推动蔬菜种业发展；要完善蔬菜种业农业特色保险体系，健全政府支持、企业参与、商业化运作的种业生产风险保障机制。要落实蔬菜种业的人才引进及科研平台建设的相关奖励政策，推进科技创新。

（四）压实工作责任，形成发展合力。建立“蔬菜种业基地建到哪里，配套设施及服务就跟到哪里”的机制，农业农村局要加强统筹协调，具体负责政策制定、监督指导、考核考评、建设任务分解、技术培训、产品质量安全与农资质量监管、种子基地综合管理以及农田水利配套设施建设等工作；党工委组织部、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产业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发展改革和统计局负责产业发展项目立项审批；财政金融局负责资金筹措；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设施农用地保障和基地测绘工作；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种业品牌和标准化创建；水利局负责产业基地水源规划、水利设施建设等；市农机局负责蔬菜种业农机购置扶持；气象局负责精密布局气象监测网络、建立农业预警预报平台，完善气象灾害精准发布系统；农科院负责提供技术与管理指导、农业技术难题攻关等；督查局负责对各成员单位履职情况进行督导；中原农业保险公司负责蔬菜种业农业特色保险工作。

(五) 严格督查考核，注重结果运用。把蔬菜种业振兴纳入示范区乡村振兴考核内容，作为检验干部作风的重要考核依据，与单位和个人评先评优、干部提拔使用紧密结合起来，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示范区蔬菜种业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牵头对目标任务进行细化、量化、台账化，重点考核各镇领导重视程度、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基地建设和生产运营质量、经费保障等情况；要会同督查局定期调度工作进展情况，对措施得力、进展较快的镇进行通报表扬，对工作不力、进展迟缓的镇通报批评，确保全区蔬菜种业振兴行动落地落实。

本文件从印发之日起实施。

附件：济源示范区蔬菜种业振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 件

济源示范区蔬菜种业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庄建球（示范区管委会主任、市长）

副组长：侯 波（示范区党工委统战部部长、副市长）

成 员：翟伟栋（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主任、市政府秘书长）

贺双福（示范区农业农村局局长、乡村振兴局局长）

卢向阳（示范区党工委组织部副部长）

李怀永（示范区督查局局长）

李军华（示范区工业和科技创新委员会主任）

王利民（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局长）

李九军（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刘慧华（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王剑波（示范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赵中兴（示范区水利局局长）

黄玉超（示范区气象局局长）

许拥军（市农业机械管理局党委书记）

张静江（示范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副局长）

李小娟（梨林镇人民政府镇长）

王加强（克井镇人民政府镇长）

陈 涛（轵城镇人民政府镇长）

张 光（思礼镇人民政府镇长）

卫泽方（承留镇人民政府镇长）

郭 靖（坡头镇人民政府镇长）

冯 璐（大峪镇人民政府镇长）

卢雪鹏（王屋镇人民政府镇长）

胡凤林（邵原镇人民政府镇长）

翟赞圣（下冶镇人民政府镇长）

尹国红（市农业科学院院长）

赵俊峰（中原农险济源市营销服务部总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示范区农村农村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贺双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建立工作联系机制，统筹落实工作推进措施，对重大问题及时报告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研究。

主办：农业农村局

督办：管委会办公室七科

抄送：区党工委各部门，人武部，驻济有关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中级法院，检察分院，
市法院，市检察院。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23日印发
